

西安石油大学党政办公室文件

西石大资办〔2006〕8号

西安石油大学党政办公室 关于开展资产清查工作的通知

各院（系），机关、教辅、后勤各单位：

为了配合 2007 年本科教学评估工作，学校决定对全校各单位在用固定资产、低值耐用品进行全面清查，通过清查核实资产管理机构及管理人员，核对账、卡、物，并对仪器设备的使用状况（完好、闲置、待修）进行调查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织机构

学校成立资产清查工作领导小组：

组 长：白 黎

副组长：白玉宝 肖文俊

成 员：国有资产处、计财处有关人员

在国有资产处设资产清查办公室，负责资产清查的日常工作。

二、宣传准备阶段（5月8日—5月13日）

各单位组织有关人员学习文件，落实专人负责固定资产清查工作，并将人员名单报资产清查办公室；资产清查办公室印制固定资产清查账表等。

三、清查阶段（5月14日—6月3日）

各单位以资产清查办公室发放的固定资产、低值耐用品账表为依据，对本单位的资产进行清查，并按要求注明固定资产的现状（完好、闲置、待修），于6月3日前报资产清查办公室。

四、汇总、抽查阶段（6月4日—6月30日）

为了保证清查结果的准确性，资产清查办公室将派专人到各单位抽查，并协助处理清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，对各单位清查结果进行汇总分析，针对清查出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。

各单位要高度重视资产清查工作，落实专人负责此项工作，确保清查工作顺利实施，取得实效。

二〇〇六年四月二十六日

主题词：国有资产 清查工作 通知

抄送：校领导。

党政办公室

2006年4月29日印发

共印 100 份